

附件 2

雷州市商业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雷州市商业局 2023 年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

评价年度：2023 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9 月 23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雷州市商业局 2023 年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支付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为退休人员提供医疗保障。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确实做好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结合实际，现成立雷州市商业局整体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其成员如下：

组 长：陈志彬 党总支副书记、副总经理（负责全面工作）

副组长：陈沿涑 党总支委员 副总经理

成 员：吴林 党总支委员 副科级待遇干部

黄昌荣 保卫股股长

许梦怡 财会股股长

陈江荣 财会股出纳员

我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局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具体工作，陈沿涑同志兼办公室主任，许梦怡、陈江荣同志为办公室成员。

（二）自评工作过程

收到市财政局通知后，雷州市商业局领导高度重视，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9 月 10 日-9 月 13 日：业务负

责科室提交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绩效评价评分表等相关材料交办公室审核。

9月17日-9月18日：集中检查阶段。各有关科室开展项目绩效集中检查；各项目负责科室准备好项目申报书、项目合同书、立项文件、验收情况、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财务报表以及详细经费使用凭证等相关材料，以备集中检查用。

9月19日-9月20日：由办公室根据集中检查阶段的材料进行汇总，认真、准确、完整填写自评数据表，深入分析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提交所需的自评佐证材料，确保自评材料质量并按时报送。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按时按质在9月23日前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雷州市商业局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对2023年度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体情况逐一对照检查自评打分，2023年度绩效自评的结论结果总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的具体评分内容详见后面附件4（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现已全部完成所有的绩效自评工作任务，并作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年度预期投入 2.13 万元，预算安排 1.8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86 万元。财政当年拨款 1.86 万元，资金当年全部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资金拨付下达 1.86 万元，实际支出 1.86 万元，年末结余 0 万元。

3. 资金管理情况。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按照市财政局财政资金管理规定执行。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单位绩效目标在 2023 年度已全部完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该绩效目标主要是解决我单位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保障退休人员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执行过程中是比较满意的。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无）

六、改进意见

针对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研究提出改进措施和完善意见。（无）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在雷州市人民政府网公开，以及广东省预决算公开系统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雷州市商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雷州市商业局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			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金额		1.86		
	主管部门		雷州市商业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18211276869		联系邮箱		syj8852083@163.com		
	实施单位		雷州市商业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18211276869		联系邮箱		syj8852083@163.com		
	实施文件依据													
	支出主要内容													
预算执行情况评价	项目当年预算		预算数		实际到位数		全年执行数		到位率		执行率		预决算偏离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13		1.86		1.86		100%		100%		无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包含概算调整情况）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政府采购情况		无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已完工	完工时间	2023.12.31		是否验收	是	验收时间	2023.12.31		无	
		验收文件及文号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 是 ☐ 部分实现	
	2023年度我单位退休人员医疗保险按照上年末数值申报2023年度预算数作为项目支出。						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支付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共计1.86万元，比年度预算数节约开支0.27万元。确保按时完成该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人）			>=6		>=6		无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万元）			2.13		1.86		退休人员减员造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					退休人员医疗保障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该人群的获得感，满足感。					不断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度（%）					100%							

绩效结果自我评价

总体评价情况：	优	良	中	低	差
项目（用款）单位情况：	优_1_个	良_0_个	中_0_个	低_0_个	差_0_个
注	优 (90分以上)	良 (80分-89分)	中 (70分-79分)	低 (60分-69分)	差 (60分以下)

单位负责人签字：陈志彬2024年8月19日

填表人签名：陈江荣联系电话：1821127686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项目名称: 雷州市商业局退休人员2023年医疗保险费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决策	18	项目立项	4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等规范程序。	1. 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 2.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 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得2分； 3. 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目标申报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是否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如属于未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项目，未申报预算绩效目标但设定了其他工作任务目标的得2分，且“目标设置”的其他指标对其他工作任务目标进行考核。		2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绩效目标的各项要素填报是否完整规范、内容是否清晰明确，是否能反映财政支出的主要情况，是否对财政支出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目标科学性	4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的相关性。	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2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否细化和量化，难以量化的，定性描述是否充分、具体，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评定，据此核定分数。		2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否存在较大幅度预算调整/调剂或预决算差异过大情况，分值3分，其中关于预算调整或调剂：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大于0小于10%的扣0.5分，10%（含）—20%的扣1分，20%（含）—50%扣2分，50%及以上的扣3分； 2. 是否按要求做实做细项目库，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分配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依据是否充分，1分； 2.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补助对象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助于绩效目标的实现，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项目名称: 雷州市商业局退休人员2023年医疗保险费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过程	22	资金管理	14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反映项目资金的到位比率和到位及时性。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主要依据“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3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主要依据“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2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及时性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2
				资金支付	5	预算执行率（截止2023年12月31日）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依据评价资金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注：项目资金无结转2023年支付的，该指标不考核，按5分计算得分。		5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支出规范性	4	反映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主要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1. 预算执行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2.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组织实施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下述各项要求未达到酌情扣分：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合法、合规、完整，1分； 2. 编制了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或资金使用计划，项目调整履行报批手续，1分； 3. 按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如组织设计、招投标、建设、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验收等，2分；		4
				管理情况	2	监管有效性	2	反映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的有效性。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1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1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2
				绩效管理	2	绩效自评规范性	2	反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0.5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0.5分，超出报送时间不得分； 2. 自评材料质量1分。报送质量根据报送内容、盖章、装订情况评分； 3. 公开情况0.5分。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得1分，未公开或超出规定时间公开不得分。公开内容与报送内容有不符，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0.5分为止。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项目名称: 雷州市商业局退休人员2023年医疗保险费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产出	30	经济性	8	预算控制	5	预算控制	5	反映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是否超过预算计划。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5
				成本控制	3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3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3
		效率性	22	完成进度	22	（数量指标一个性指标）	22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有关数量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及质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对均衡（一般平均分7分），同时具体各明细指标分数的设置应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数权重。其中项目出现安全事故的质量指标得0分。		8
						（时效指标一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按计划时间实施情况。			7
				完成质量		（质量指标一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的质量等情况。			7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0	（个性指标）	20	根据项目性质，评价对象设置目标时选择的效益指标进行评分。可以为多项效益指标，也可以为单项效益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并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数权重。按照设定的个性化效益指标实际值与目标值比较评分。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5					（个性指标）	5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若未设置相关指标，也参考： 1. 项目实施的各项软硬件设施管理维护完好得3分； 2. 项目实施有利于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项目有后续的管理措施或机构人员得2分。 3. 若材料中未进行可持续发展分析，基本分为5分，再从项目本身考虑项目的可持续能力，从基本分扣除。		5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个性指标）	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满意度：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一般按照“满意度*指标分值”计算得分。项目实施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的，酌情扣分，情节严重的该指标得0分。		5

说明：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雷州市商业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一、雷州市商业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单位) 主要职责职能:

1. 主要是对雷州市商业系统下属单位的行政职能管理。
2. 对下属单位国有商业资产营运和国有商品流通领域过程中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3. 对下属单位的维稳和安全生产及综合治理工作的管理。
4. 上传下达,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雷州市商业局, 预算单位编码 608001, 机构编码 440882-257, 我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人事股、财会股、企管股、保卫股, 总人数 27 人, 没有固定资产, 主要行政职能是履行对下属单位管理和监督以及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二) 当年部门(单位) 履职预算的总体目标 90.32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88.19 万元; 项目支出 2.13 万元。工作任务是确保单位行政正常运行。

(三) 当年部门(单位) 年度整体支出 148.73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46.87 万元, 项目支出 1.86 万元。

(四) 部门(单位)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是按照上级有关规定严格执行预算资金的管理, 确保用好、管好财政资金并完成年度工作

任务。

（五）当年部门（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全年实际支出数比预算数增长 58.41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由于社保政策变化，需要清缴以前年度拖欠职工社保费单位部分和缴纳职工社保费单位负担部分共计 55.45 万元。二是补发 2022 年 1 至 9 月退休人员吴荣工资、房补、绩效慰问金、基本医疗等四项共计 3.03 万元。三是减员影响等原因。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已按时按质按量精准控制好支出数，管好用好财政资金，确保顺利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二）履职效果情况：及时确保行政平稳运行，稳定干部职工队伍，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局面。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保证队伍稳定的同时，能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无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是能推行应用并进行向社会公开。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单位名称（盖章）： 雷州市商业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19 日 金额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年初预算支出计划			收入来源					实际支出													经费结余情况			
								基本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情况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上年结余	上级财政	本级财政	其他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办公费用	三公经费	其他	项目名称	小计	项目工资福利支出	项目劳务费用支出	项目办公费用支出	项目购建费用支出	项目三公经费支出	其他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90.32	88.19	2.13	148.73	0	0	148.73	0	146.87	62.65	84.22	0	0	0	退休人员 2023年医疗保险费	1.86	1.86	0	0	0	0	0	0	0	0

注：单位有多个大额项目的，请按项目分别填列项目支出情况。
填报人：陈江荣 单位负责人（签字）陈志彬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8月19日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100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2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2分。		4
				预算编制准确性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决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5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4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8月19日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 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2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 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 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4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8月19日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2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6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5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8月19日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3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3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23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23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23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3年12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3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未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8月19日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绩效自评	3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1
预算执行效益	30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效率性	11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0.95+0.9）/2*5分=4.625得4.63分。		5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需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2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1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8月19日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3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佐证材料清单(参考格式)

单位：雷州市商业局		填报日期：2024年8月19日		
类别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及文号	备注
综合性文件及报表	成立评价小组文件、年度部门预算批复文件、预算调整/调剂文件、部门决算报表、行政事业性资产年报、各类审计、巡查、检查结论（根据实际提供需要部分）		关于批复雷州市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雷财预〔2023〕1号）	
			每月资金申报文件（有）如下：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2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3号	
			关于追加市商业局非统发退休人员吴荣同志2022年1-9月预算指标的函 雷商集字〔2023〕4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6号	
			关于2022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补发吴荣2022年1-9月待遇）雷商集字〔2023〕7号	
			关于追加市商业局在职人员陈志彬等四位同志2009年5月至2023年4月社保费单位负担部分预算指标的函 雷商集字〔2023〕8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9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10号	
			关于追加市商业局在职人员陈志彬等四位同志2023年5-10月（共8个月）社保费单位负担部分预算指标的函 雷商集字〔2023〕11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陈克梧等四位同志2023年5月应缴社保费单位负担部分 雷商集字〔2023〕12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13号	
			关于追加市商业局在职人员陈克梧等四位同志2009年4月前社保费单位负担部分预算指标的函 雷商集字〔2023〕14号	

绩效目标类	部门职能文件、预算申报文件、资金申报文件、年度工作计划、批复绩效目标等。		关于追加市商业局非统发退休人员邓荣同志死亡抚恤金和送葬费预算指标的函 雷商集字（2023）15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16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17号	
			关于追加市商业局在职人员郭照明同志补缴1994年11月至1995年7月（共9个月）社保费单位负担部分预算指标的函 雷商集字（2023）18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20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21号	
			关于追加雷州市商业局在职人员陈克梧等四位同志2023年5-12月（共8个月）期间社保费政策调整造致增加单位负担部分预算指标的函 雷商集字（2023）22号	
			关于市商业局使用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费2023年预算指标支付非统发退休人员吴荣同志2022年1-9月漏缴医疗保险费的函 雷商集字（2023）23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24号	
			关于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申请金额的函 雷商集字（2023）25号	

资金使用管理类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资金支出明细表	
事项管理类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投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无	
绩效表现类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年度工作总结等相关佐证材料。		无	

说明：请根据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结合实际佐证需要逐项梳理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绩效自评公开情况表

填报单位（公章）：雷州市商业局
项目自评个数：1个

公开项目评价报告个数：1个

序号	项目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是否公开	公开方式 (1. 网站名称及网址 /2. 涉密内部公开及形式 /3. 其他公开方式请具体说明)	公开日期	未公开原因	备注
	雷州市商业局退休人员2023年医疗保险费	2.13	无				